

梅州市教育学会

关于公布梅州市教育学会 2023 年度“优秀教育案例”征集与评审活动获奖名单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发展中心、各理事单位、各学科专业委员会：

根据《梅州市教育学会 2023 年度“优秀教育案例”征集与评审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市教育学会组织专家分别进行线上评审与现场评审，确定梅县区实验幼儿园谢静婷等 201 位老师获一等奖，兴宁市齐昌幼儿园幸笑等 397 位老师获二等奖。现公布获奖名单。

附件：梅州市教育学会 2023 年度“优秀教育案例”获奖名单

